



財政部臺北國稅局

大同稽徵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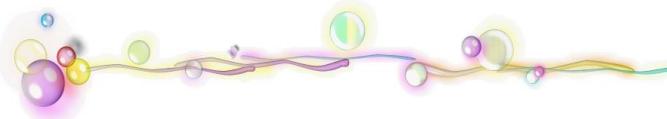
Datong Office

National Taxation Bureau of Taipei, Ministry of Finance

服務/專業/創新/效能/和諧

區花-茶花

報你知



財政部臺北國稅局依財政部「107年度維護租稅公平重點工作計畫-營業稅選案查核作業」，近期將執行「營業稅選案查核作業」，基於愛心辦稅原則，請轉知並輔導代理之營業人自行檢視，如有因一時疏忽而違反稅法規定情事者，請儘速向所轄分局或稽徵所自動補報補繳所漏稅款，以免受罰。

國稅局將自107年4月1日起將針對轄區內營業人進行選案查核作業，查核重點說明如下：

- (一) 營業人是否開立不實統一發票，幫助他人逃漏稅。
- (二) 營業人是否虛報進項稅額逃漏營業稅及依規定取得進項憑證。
- (三) 營業人是否依規定辦理稅籍登記、申報銷售額及購買國外勞務給付額。
- (四) 營業人是否將不得適用零稅率銷售額申報適用零稅率。
- (五) 美容醫療院所、產後護理機構、月子中心、老人福利機構、寵物旅館、寵物美容營業人銷售應稅貨物或勞務，是否依規定辦理稅籍登記及報繳營業稅。
- (六) 食品業營業人銷售貨物是否依規定開立統一發票報繳營業稅及取得進項憑證。
- (七) 夜店營業人是否依規定開立統一發票報繳營業稅及取得進項憑證。
- (八) 夜市商圈是否依規定辦理稅籍登記及報繳營業稅。

國稅局特別指出，依稅捐稽徵法第48條之1規定，納稅義務人自動向稅捐稽徵機關補報並補繳所漏稅額，凡屬未經檢舉、未經稽徵機關或財政部指定之調查人員進行調查之案件，免除同法第41條至第45條及相關逃漏稅之處罰。

廣告